



勞工處



職業安全健康局

贊助：MTR

# 高處工作安全論壇暨安全設備展覽

高處工作意外可引致工人墮下，造成嚴重傷亡。導致意外發生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工友在進行高處工作時沒有使用或不正確地使用工作台，當中也涉及一些狹窄的工作環境，未必能夠讓工人架設流動工作台進行高處工作。為了提升中小型企業對高處工作危害的警覺性以及探討可行及有效的預防措施，勞工處及職業安全健康局舉辦「高處工作安全論壇暨安全設備展覽」，邀請業界專業人士一同探討在新工程工地及裝修維修工地使用輕便工作台以替代梯子的可行性。

另外，勞工處及職業安全健康局會擴大「中小企流動工作台資助計劃」，將合規格的輕便工作台納入資助範圍，以加強中小企的高處工作安全意識及鼓勵他們於狹窄的工作環境使用該些輕便工作台進行高處工作，讓工人的安全得到保障。受資助的輕便工作台及一些高處工作安全設備將於是次論壇同場展出，歡迎報名參加。



**日期** 2015年4月27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5時15分(下午2時開始登記)

**地點**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演講廳 **語言** 粵語 **費用** 全免

**展覽** 輕便工作台、流動工作台、防墮裝置設備及相關個人防護裝備

**資助計劃** 中小企可於活動期間填寫表格申請下列資助計劃：

- 中小企輕便工作台資助計劃
- 裝修維修及建造業高空工作防墮裝置資助計劃
- 中小企流動工作台資助計劃
- 職安健星級企業－裝修及維修業安全認可計劃

## 程序表

下午2時	參加者登記及嘉賓抵達
2時30分	<b>開幕禮</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勞工處處長唐智強太平紳士致辭</li> <li>• 職業安全健康局主席黃天祥工程師，BBS，太平紳士致辭</li> <li>•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總監黃唯銘博士致辭</li> </ul>
2時45分	<b>論壇第一節 - 在新工程工地以輕便工作台替代梯子的可行性</b> 主持：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游雯女士 嘉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造業議會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張孝威先生，SBS，太平紳士</li> <li>• 香港建造商會會長陳修杰工程師</li> <li>• 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會長伍新華先生</li> <li>• 香港建造業總工會理事長周聯僑先生，MH</li> </ul>
3時45分	<b>參觀高處工作安全設備展覽 / 茶聚</b>
4時15分	<b>論壇第二節 - 在裝修及維修工地以輕便工作台替代梯子的可行性</b> 主持：職業安全健康局總幹事游雯女士 嘉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勞工顧問委員會職業安全及健康委員會委員何安誠工程師，太平紳士</li> <li>• 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主席李啟元先生</li> <li>•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簽署人協會主席黃永華先生</li> <li>• 工業傷亡權益會總幹事陳錦康先生</li> </ul>
5時15分	論壇結束



報名詳情

# 高處工作安全論壇暨安全設備展覽

**日期** 2015年4月27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5時15分(下午2時開始登記)

**地點**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演講廳

**報名辦法** 請填妥下列表格，於2015年4月22日前以傳真、電郵或郵寄方式遞交。

**查詢** 2116 5690 梅可兒小姐

**傳真** 2739 9779

**電郵** zoemui@oshc.org.hk

**郵寄** 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9樓職業安全健康局收

請於2015年4月22日前傳真回：2739 9779 \*確認通知將於論壇舉行前一星期內以傳真或電郵發出

## 報名表格

本人報名參加「高處工作安全論壇暨安全設備展覽」(27.4.2015)

申請人姓名(中文):  (英文):   
(必須與香港身份證姓名相同) Surname Given name

機構名稱:

職位:

地址:

電話:(辦事處)  (手提電話):  傳真:   
(本局可能透過短訊提供此活動的安排及資料) (如通過傳真報名, 必須提供傳真號碼)

電子郵件:

如欲索取出席證明, 必須填寫 閣下之香港身份證號碼:  ( ), 並選擇其中一項索取出席證明方式:

電子郵件方式(請確保電子郵件一欄已填寫)

郵寄方式(請於講座當日帶備一個回郵信封(11cm x 22cm), 於信封面寫上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並貼上\$1.7 郵票)

(出席證明將於講座後一星期內發出, 如同時選擇以上兩種方式, 為環保理由, 本局將以電子郵件方式發出)

### 備註:

1. 參加者遲到逾二十分鐘或於活動結束前提早離開, 均作缺席論, 將不獲發出席證明。
2. 參加者如需申領有關活動的出席證明核證副本, 必須填妥「出席證明核證副本申請表格」及遞交所需文件。本局會於十四個工作天內通知參加者到本局領取, 申領出席證明核證副本費用為每張港幣50元。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1. 你向職業安全健康局(「本局」)所提供的資料, 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指的個人資料, 只會用於相關活動。
2. 為讓你得知最新的本局活動, 本局將使用你的個人資料, 包括你的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和電郵地址, 將有關職業安全健康訓練課程、活動、服務及資訊提供給你。你的個人資料亦可能被用作本局之研究及統計用途。
3. 你可選擇是否同意接收上述資訊。若不同意的話, 請於下列拒收資訊一欄之空格\*內加上「✓」號。
4. 你有權要求查閱及修正你的個人資料。有關申請須以書面向本局提出, 地址為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19樓。

\*  本人不同意日後接收由職業安全健康局發出其活動和相關的資訊。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此表格只適用於一位與會者報名, 如要作出額外的報名, 請複印副本。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3字樓  
電話: 2852 3076 傳真: 2541 9952



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9樓  
電話: 2739 9377 傳真: 2739 9779



採用環保紙印製